

证券代码：837084

证券简称：新斯顿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8月28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成都市金牛区西体北路5号力博商务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8年8月17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彭晋川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及其他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有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；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和《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

作的通知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2018年8月2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的《公司第一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四川新斯顿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8 月 28 日